

#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持续督导 2022 年培训情况的报告

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瓷电子”或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交易。中航证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保荐机构”或“中航证券”）作为其保荐机构，指定司维、赵丽丽担任保荐代表人。

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保荐业务》等有关规定，中航证券保荐代表人及持续督导项目组人员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对中瓷电子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项培训，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培训基本情况

1、培训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14 日

2、培训人员：中瓷电子控股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

3、培训主题：上市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等相关政策解读

### 二、培训主要内容

1、学习证监会于 2022 年 4 月发布的修订后的《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（2022 年 4 月修订）》；

2、学习了深交所于 2022 年 1 月发布的修订后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；

3、学习了深交所于 2022 年 2 月发布的修订后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信息披露事务管理》；

4、进一步强调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、上市公司董监高职责及行为规范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规范等。

### 三、本次培训的效果

在本次持续督导培训过程中，中瓷电子予以积极配合和沟通。通过本次培训，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相关政策有了更全面的了解，本次培训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  
督导 2022 年培训情况的报告》之签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\_\_\_\_\_  
司 维

\_\_\_\_\_  
赵丽丽

中航证券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